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HEPALINK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9)

**於2025年5月22日舉行的**  
**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本公司於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南海大道3031號蘭赫美特酒店二樓宴會廳召開的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的方式通過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擬議決議案。有關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的決議案之詳情，股東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30日的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日期為2025年4月30日的年度股東大會通函(「通函」)。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中使用的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年度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467,296,204股(包括1,247,201,704股A股及220,094,500股H股)。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對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持有人有權出席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的股份。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打算表決反對有關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出的任何決議案或放棄表決權。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擔任H股點票的監票員。年度股東大會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

本公司執行董事：李鋸先生、李坦女士、單宇先生及張平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川博士、黃鵬先生及易銘先生親自或以電子方式出席年度股東大會。

## 一、會議召開

持有人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1,467,296,204股（包括1,247,201,704股A股及220,094,500股H股）。親自或由受委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所代表的附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為883,348,237股（包括874,022,723股A股及9,325,514股H股），約佔股份總數的60.20%。

## 二、年度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年度股東大會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序號	普通決議案 (實行非累積投票制之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00	關於本公司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決議案。	882,985,717 99.9590%	243,520 0.0276%	119,000 0.0135%
2.00	關於本公司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決議案。	882,950,817 99.9550%	198,120 0.0224%	199,300 0.0226%
3.00	關於本公司2024年年度報告及其摘要、H股業績公告、H股2024年年度報告、2024年企業管治報告及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決議案。	882,985,717 99.9590%	243,520 0.0276%	119,000 0.0135%
4.00	關於本公司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決議案。	882,986,477 99.9590%	268,260 0.0304%	93,500 0.0106%
5.00	關於修訂本公司第二期員工持股計劃和第三期員工持股計劃的決議案。	836,515,217 99.9513%	312,920 0.0374%	94,500 0.0113%
序號	特別決議案 (實行非累積投票制之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6.00	關於續聘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882,997,117 99.9603%	257,920 0.0292%	93,200 0.0106%
7.00	關於本公司使用自有資金購買理財產品和進行現金管理的決議案。	876,817,266 99.2607%	6,441,371 0.7292%	89,600 0.0101%
8.00	關於本公司2025年度向若干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及提供擔保的決議案。	882,611,417 99.9166%	647,220 0.0733%	89,600 0.0101%

由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彼等的受委代表)超過半數投票贊成第1至5項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由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彼等的受委代表)超過三分之二投票贊成第6至8項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三、關於支付本公司H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的說明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以人民幣向其股東宣派股息。應付A股股東的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而應付H股股東的股息將以港元支付。

就向本公司H股股東支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末期股息」)而言，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於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即宣派及通過支付末期股息決議案的日期)之前一個公曆星期(2025年5月15日至2025年5月21日)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的平均中間匯率為100港元兌人民幣92.0340元。因此，本公司將向其H股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十股2.7165港元(含稅)。

本公司將向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本公司將自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至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包含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東名冊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過戶登記事宜。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發的末期股息，H股股東須不遲於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遞交予本公司位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末期股息(扣除適用稅項後)將由收款代理人於2025年7月22日(星期二)前後支付，而有關支票將於2025年7月22日(星期二)前後，由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平郵寄予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而郵誤風險概由H股股東自行承擔。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實施條例，本公司須代表派發現金股息時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或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須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在此基礎上，應付該等股東的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擬變更其股東身份，請向閣下的代理人或受託人查詢有關程序。本公司將嚴格遵守相關政府當局的法律或要求，並根據截至記錄日期H股股東名冊，代表相關股東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倘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根據相關稅務協議與中國協定現金股息稅率為10%的國家居民，本公司將代表相關股東按1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H股個人股東為根據相關稅務協議與中國協定稅率低於10%的國家居民，本公司將代表相關股東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在這種情況下，倘相關H股個人股東希望收回因應用10%稅率而扣繳的額外金額，則本公司可應用相關協定的優惠稅務待遇，條件是相關股東向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交稅務協議通知的所需證據。經主管稅務機關批准後，本公司將協助退稅。倘H股個人股東為根據稅務協議與中國協定稅率超過10%但低於20%的國家居民，則本公司將按照相關稅務協議約定的實際利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協定稅率為20%或與中國沒有訂立任何稅務協議的國家居民(或其他情況)，本公司將按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向深圳北向交易投資者分配利潤**

就投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深圳北向交易」）上市A股的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而言，其股息將由本公司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人民幣派發至持有該等股份的代名人賬戶。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投資者代扣代繳所得稅，並將代扣情況上報至稅務部門。就屬於他國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已與中國訂立股息稅率低於10%的稅收協定的深圳北向交易投資者而言，該等企業和個人可自行或委託扣繳代理人向主管稅務部門申請享受相關稅收協定項下稅率的資格。主管稅務部門批准後，已付金額超出按照相關稅收協定的稅率而應納稅額的部分將予以退還。

深圳北向交易投資者的現金股息記錄日期、派發日期及其他安排與A股股東一致。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和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海外監管公告（僅中文），內容有關向A股股東派發股息的安排。

### **港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

對於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H股的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港股通」），現金股息以人民幣派發。港股通投資者股權記錄日期、股息派發日期及其他安排與H股股東一致。

滬港通：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取得的股息，應納稅款與個人投資者相同。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深港通：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應納稅款與個人投資者相同。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建議股東就持有及售出股份於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的稅務影響諮詢其稅務顧問。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鋌

中國深圳  
2025年5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鋌先生、李坦女士、單宇先生及張平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川博士、黃鵬先生及易銘先生。